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紧固件项目（8.8级及以上）

建设单位（盖章）：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td></tr>
<tr><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4">2207-320585-89-01-129303</td></tr>
<tr><td>建设单位联系人</td><td colspan="2">周**</td><td>联系方式</td><td>158***</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4">双凤镇凤岗路 2-3 号</td></tr>
<tr><td>地理坐标</td><td colspan="4">（121 度 2 分 57.436 秒，31 度 30 分 48.348 秒）</td></tr>
<tr><td>国民经济行业类别</td><td>[C3482] 紧固件制造</td><td>建设项目行业类别</td><td colspan="2">三十一、通用设备制品业 34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其他</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td><td>建设项目申报情形</td><td colspan="2">☑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td></tr>
<tr><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td><td>太仓市行政审批局</td><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td><td colspan="2">太行审投备【2022】208 号</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10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 colspan="2">5</td></tr>
<tr><td>环保投资占比（%）</td><td>0.5</td><td>施工工期</td><td colspan="2">2 个月</td></tr>
<tr><td>是否开工建设</td><td>☑否
☐是：_____</td><td>用地（用海）面积（m^2）</td><td colspan="2">2745（依托现有）</td></tr>
<tr><td>专项评价设置情况</td><td colspan="4">无</td></tr>
<tr><td>规划情况</td><td colspan="4">《太仓市双凤镇总体规划（2013-2030）》</td></tr>
<tr><td>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td><td colspan="4">1、规划环评名称：《太仓市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太仓市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0〕30052 号。</td></tr>
</table>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太仓市双凤镇双凤工业园主要分为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和双凤镇工业区（新湖片区），总规划面积约 414.97 公顷。本项目位于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属于工业用地，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的规划范围东至 204 国道、西至吴塘河、南至杨林路、北至袁门泾，总用地面积 258.45 公顷。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汽车配件、新材料、食品加工业、生物技术与医药、精密机械、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增材制造等，其中汽车配件、精密机械、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不含电镀工序，新材料、生物技术与医药不含化工合成工序。本项目属于[C3482]紧固件制造，属于精密机械制造，符合工业园定位，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2、与《太仓市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0〕3005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 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	相符性分析
1	实施清单管理，入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准入条件。项目环评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三线一单“以及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入区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优先引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先进、技术含量高、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物排放低、资源利用率高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生产紧固件，行业类别为[C3482]紧固件制造，位于太仓市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与太仓市双凤镇工业区（双凤片区）规划相符，满足“三线一单”及法律法规要求。	相符
2	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应采取工艺改造、节水管理等措施控制和减少现有企业的资源消耗水平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根据国家和江苏省有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明确园区环境质量改善阶段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对园区现有主要 VOCs 及异味废气排放企业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日常监测、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极少量的废气（VOCs）于车间无组织排放，不属于主要 VOCs 及异味废气排放企业。	相符

	监督管理和预防控制。		
3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使区内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内，污染物排放应满足区域总量控制及污染物削减计划要求，切实维护区域环境质量和生态功能。	本项目产生极少量生产废气（VOCs）于车间无组织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总量在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处置率100%，零排放。	相符
4	完善园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园区污水纳管工作，保留并扩建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确保园内所有废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入园企业不得自行设置污水外排口。区域内由大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集中供热，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园区不设固体废物处置场所。	本项目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污染物总量管控要求，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废水达标排放，符合要求。本项目不涉及燃煤，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相符
5	鼓励产业园内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促进循环经济与可持续发展。开展园区生态环境管理，更好地落实园区边界绿化隔离带要求。	本项目原辅材料在获取过程中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采用的生产设备均属先进生产设备，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指标中对生产设备先进性的要求。	相符
6	入园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督管理的有效衔接，规范项目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产生的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要求。	相符
7	应按照《报告书》要求，建立产业园环境风险管理体系。注重园区环境风险源管理，严格控制新增环境风险源。建立园区环境风险监测与监控体系，完善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形成应急联动机制。	本项目环境风险小，拟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符合要求。	相符
8	切实加强环境监管。健全园区环境管理机构，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与监管、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环境管理等事宜。严格监控工业区异味气体排放，定期开展园区及周边环境质量评价。建立有效的环境监测体系，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设计废气、废水、噪声监测计划，符合要求。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表 1-2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类别	法规政策条文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政策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	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	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	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	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符合准入要求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	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和许可准入类事项，不在市场准入相关禁止性规定范围内	符合准入要求

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太仓市 2021 年度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方案》，距离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本项目 868m（东南侧）；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距离本项目东侧 4.7km 处。本项目建设不涉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相关要求。

另外对照《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

《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 号），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工业园，属于苏州市重点管控单元，产业园区类型为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对照苏州市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具体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 1-3 与苏州市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一览表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禁止引进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2）严格执行园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中的提出的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3）严格执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条 例》要求的项目；（4）严格执行《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管控要求；（5）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6）禁止引进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项目。	（1）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2）本项目金属制品，行业类别为 [C3482] 紧固件加工制造，符合园区产业定位；（3）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4）本项目不在《阳澄湖水源水质保 护条例》保护区范围内；（5）本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6）本项目不属于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园区内企业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相关国家排放、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2）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进行管控；（3）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项目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建立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构为核心，与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应急处置机构联动的应急响应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2）生产、使用、	本项目建成后按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照预案要求配备应急物资，并定期组织和开展应急演	符合

	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编制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治发生环境事故；（3）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练。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园区内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和综合能耗应满足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2）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 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4）国家规定的其他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能源主要为电，不涉及锅炉，不涉及煤炭和其他高污染燃料的使用。	符合

因此项目能够符合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 号）相关管控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和特征污染物监测报告可知，环境空气中 SO_2、NO_2、PM_{10}、CO、TVOC 日均浓度和 $PM_{2.5}$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超标，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根据监测数据可知，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标准；声环境满足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建设后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废水、废气、固废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可接受，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原辅料利用率高、能耗低、不浪费水电资源，用电来自当地供电网，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且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建设项目工业园未公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

表 1-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产业类别	管控要求	相符性
限制及禁止类产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 年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产业指导目录限制及禁止类	不属于
环保要求限制/禁止引入的项目	1、高水耗、高物耗、高能耗的项目 2、水质经预处理不能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的项目 3、工艺废气中难处理的、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项目 4、采用落后装卸工艺和装卸设备、无可靠的物料泄漏自动监控装置的液体化学品仓储项目 5、不能实行集中供热、需自建燃煤锅炉的项目 6、使用“三致”物质或使用剧毒物质为主要生产原料且无可靠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的项目 7、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量且无总量指标来源等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项目 8、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项目	不属于
空间管制要求限制/禁止引入的项目	1、对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产生明显不良环境和生态影响的项目 2、绿化防护不能满足环境和生态保护要求的项目 3、不能满足环评测算出的环境防护距离，或环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难以落实到位的项目 4、片区五靠近区外居住区周边 50m 不得引入含喷涂和表面处理等易产生大气特征污染物的项目。	不属于
其他	1、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除外）。2、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类金属砷水污染物)的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	不属于

	目、提升安全环保方面的改造工程除外。3、原料未使用低 VOCs 量的涂料、粘胶剂、清洗剂、油墨的交通工具、人造板等项目。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及当地规划要求，能够符合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正本）》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双凤污水处理厂，各类固废均分类收集合理处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无《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禁止行为，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

4、长江流域相符性分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沿江地区禁止建设各类污染严重的项目。具体名录由省发展与改革、经济贸易综合管理部门会同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制定公布并监督执行…”；《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六）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及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十四）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十九）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二十）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项目位于太仓双凤工业园区，不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项目主要为紧固件加工制造，不属于污染严重的项目，项目能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要求。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 号）中要求“2017 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集装箱制造行业在整箱抛（喷）砂、箱内外涂装、底架涂装和木地板涂装等工序全面使用水性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交通工具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水性、粉末、无溶剂型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家具制造行业使用水性、紫外光固化、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机械设备、钢结构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包装印刷行业使用水性、醇溶性、大豆基、紫外光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替代。人造板制造行业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胶黏剂替代。”，建设项目从紧固件加工制造，生产过程中使用无 VOCs 含量的胶黏剂，与“两减六治三提升”项行动相符。

表 1-5 与“两减六治三提升”相符性分析

二减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等高污染燃料，符合“减少煤炭消费总量”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不是化工项目，符合“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相符
六治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治理太湖水环境”的要求	相符
	企业生活垃圾均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符合“治理生活垃圾”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排入附近水体，符合“治理黑臭水体”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符合“治理畜禽养殖污染”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不属于相关行业，符合相关要求	相符
	本项目环境风险小，已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符合“治理环境隐患”的要求	相符
三提升	本项目远离生态红线，不涉及生态破坏，符合“提升生态保护水平”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经济政策调控，符合“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的要求	相符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执法监管，符合“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的要求	相符

6、其他相关政策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其他环保方面政策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环保政策相符性一览表

文件名称	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对于含低浓度 VOCs 的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可采用吸附技术、吸收技术对有机溶剂回收后达标排放；不宜回收时，可采用吸附浓缩燃烧技术、生物技术、吸收技术、等离子体技术或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等净化后达标排放… …恶臭气体污染源可采用生物技术、等离子体技术、吸附技术、吸收技术、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或组合技术等进行净化。净化后的恶臭气体除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外，还应采取高空排放等措施，避免产生扰民问题… …对于不能再生的过滤材料、吸附剂及催化剂等净化材料，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理处置…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极少量 VOCs 废气，切实保障 VOCs 物料储存、转移、使用中严格按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执行，确保达标排放	符合

《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控制指南》	…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对于 1000ppm 以下的低浓度 VOCs 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处理，无回收价值 时优先采用吸附浓缩—高温燃烧、微生物处理、填料塔吸收等技术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含恶臭类的气体可采用微生物净化技术、低温等离子技术、吸附或吸收技术、热力焚烧技术等 净化后达标排放，同时不对周边敏感保护目标产生影响…	项目使用无 VOCs 含量的胶黏剂及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清洗剂	符合
《胶黏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	胶粘剂产品中苯系(苯、甲苯和二甲苯)、卤代烃(二氯甲烷、1.2-二氯乙烷、1.1.1-三氯乙烷 1.1.2-三氯乙烷)，甲苯二异氰酸酯、游离甲醛等单个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应满足 GB30982 或 GB19340 中的规定，溶剂型、水基型和本体型胶黏剂均需满足 VOC 含量量要求。	本项目使用的 UNI-PATCH - 688 Blue 胶水属于本体型胶粘剂，主要成分为 4,4'-乙丙基二酚-环氧氯丙烷共聚物、二元胺、酰胺聚合物等，VOCs 含量 0%，符合要求	符合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有机溶剂清洗剂 VOC 含量/（g/L）≤900	本项目使用的雷柏碳氢环保清洗剂 4010B，主要成分石油精馏脱芳烃溶剂、助剂，VOC 含量为 700 g/L，符合要求	符合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规定了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为无 VOCs 含量的胶粘剂，清	符合

	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设备与管线组件 VOCs 泄漏控制要求、敞开液面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以及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厂区内及周边污染监控要求。	洗剂密封贮存于安全柜，生产时人工取用，转移过程包装瓶密封保证密闭，本项目不进行露天和敞开式作业，并安排安环人员进行管理，建立管理台账。	
	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 号）	大力推进源头替代，有效减少 VOCs 产生：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督促生产企业提前做好油墨、胶粘剂、清洗剂及木器、车辆、建筑用外墙、工业防护涂料等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实施准备工作，在标准正式生效前有序完成切换，有条件的地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改善需要提前实施。生产设施防腐防水防锈涂装应避开夏季或采用低 VOCs 含量涂料。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全面落实标准要求，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聚焦治污设施“三率”，提升综合治理效率。	企业严格把关原材料的采购，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为无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低 VOCs 含量的清洗剂密封贮存于安全柜，生产时人工取用，转移过程包装瓶密封保证密闭，本项目不进行露天和敞开式作业。	
	《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的通知》（太大气办【2021】6 号）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 年起，工业涂装、包装印刷、 纺织、电子、木材加工等行业以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新（改、扩）建项目需满足低（无）VOCs 含量限值要求。加大市场上流通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等产品质量抽检，确保符合 VOCs 限值要求。	本项目使用无 VOCs 含量的胶黏剂，符合限制要求。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太仓市总体规划以及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原名：索力迪紧固系统（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 日，租用塞纳（苏州）安防用品有限公司（授权上海南芝置业有限公司办理租赁）位于太仓市双凤镇黄桥村二十八组（双凤镇凤冈路北侧）2#厂房 1、2 层闲置厂房 4477.5m^2（占地面积 2745 m^2），新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行审环诺【2020】30076 号），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完成自主验收并投产。

为了企业更好地发展，根据客户对产品产量和质量要求的增加，公司拟在现有厂房进行项目扩建，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拿到太仓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名称：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其中设备投资 900 万元、其他投资 100 万元，利用现有租赁厂房进行建设。

2、建设规模

扩建项目建成投产后，全厂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1 生产规模和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t /a）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增量	
1	紧固件（8.8 级及以上）	790	1580	+790	2400h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见表 2-3；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4。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单位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规格	来源及运输
				扩建前	扩建后	增加			

1	线材	-	t	800	1600	+800	120	-	外购、汽运
2	乳化液	精制矿物油、水、脂肪酸、合成酯、醇胺	t	0.5	1	+0.5	0.5	-	外购、汽运
3	胶水	UNI-PATCH - 688 Blue，主要成分为 4,4'-乙丙基二酚-环氧氯丙烷共聚物、二元胺、酰胺聚合物	t	0	0.1	+0.1	0.02	-	外购、汽运
4	蒸馏水	-	t	0	2	+2	0.5	-	外购、汽运
5	煤油	-	t	0	0.1	+0.1	0.02	-	外购、汽运
6	尼龙树脂	粉末状尼龙树脂	t	0	1	+1	0.2	-	外购、汽运
7	清洗剂	主要成分为石油精馏脱芳烃溶剂和助剂	t	0	0.05	+0.05	0.02	-	外购、汽运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CAS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1	乳化液	/	外观：白色透明液体；密度：0.85 kg/m^3；粘度：68（40℃，mm^2/s）；闪点：215℃；粘度指数：96；流动点：＜-25℃。	可燃	无资料
2	UNI-PATCH - 688 Blue 胶水	/	外观：蓝色无味固体，不溶于水，相对密度：1.02，密度：1.02g/cm^3，VOC's 含量 0%	可燃	无资料
3	煤油	8008-20-6	无色透明液体、有刺激性气味、PH 值：5、闭杯闪点：47.5℃、	易燃	LD50 >48000mg/kg（经口大鼠）

4	清洗剂	1317-80-2	无色透明液体、具有轻石油气味、粘度：1.6mm²/s、沸点范围：172-218℃、密度：0.7g/cm³、闪火点：≥61℃、不溶于水。	可燃	LD50：≥15000 mg/kg
5	尼龙树脂	/	半透明或不远明乳白色结晶形己内酰胺聚合物，密度 1.13g/cm³，熔点：215℃，闪点：＞400℃，自燃温度：＞450℃。	可燃	无资料

项目建成后，购置的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2-4 扩建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增加	
1	搓丝机	/	90	90	0	
2	打头机	/	150	150	0	
3	线切割机	DK7732	1	1	0	
4	光学挑选机	/	15	35	+20	
5	螺丝防松机	/	9	9	0	
6	车床	CA6140A	2	2	0	
7	空压机	55KW	2	2	0	
8	涂胶机	/	0	41	+41	
9	烘烤箱	/	0	2	+2	
10	冷水机	/	0	1	+1	
11	研磨机	/	0	3	+3	

3、公用工程

（1）给水

扩建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3000.24t/a，其中生活用水 3000t/a、生产试验用水 0.24t/a，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2）排水

扩建项目排水系统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240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接管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供电

扩建项目用电量为 7 万度/年，由当地电网提供。

（4）运输

扩建项目原材料及产品进出厂均使用汽车运输，原材料及产品摆放于仓库内。

（5）绿化

依托租赁厂房现有绿化。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现有工程	扩建后工程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4165.5m²	4165.5 m²	一层总面积 1732.5 m²，二层总面积 2745 m²
贮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170 m²	170m²	汽车运输
	成品堆放区		120 m²	120m²	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2404.5t/a	3000.24t/a	市政管网
	排水		1920t/a	2400t/a	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20 万度/年	27 万度/年	当地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	/	/	厂界与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标准
	废水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达到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雨污分流管网铺设	-	-	
		化粪池	10m³	10m³	
	噪声治理	减振降噪装置	降噪量≥25dB（A）	降噪量≥25dB（A）	达标排放
	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	10m²	10m²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危险固废堆场	10m²	10m²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4、环保投资

扩建项目环保投资总额为 5 万元，占扩建项目总投资的 0.5%，环保投资具体情况见表 2-6。

表 2-6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规模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
废水	雨水、污水管网	1 套	依托现有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规范化排污口			
	化粪池	10 m^3		
废气	/	/	/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0m^2	依托现有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危险固废堆场	10m^2	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	减振、降噪装置	-	5	降噪≥25dB(A)
合计			5	-

5、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单位职工人数为 10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工作制度实行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营时间 2400 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项目租用厂房为两层结构，占地面积 2745m^2，建筑面积 4477.5 m^2，2#厂房一层面积 1732.5 m^2，二层面积 2745 m^2。项目一层由西向东设置原料仓库、成品仓库、生产加工区域，二层设置办公区、打头区、搓丝、成品仓库、涂胶区。建设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三。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为紧固件加工制造，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1、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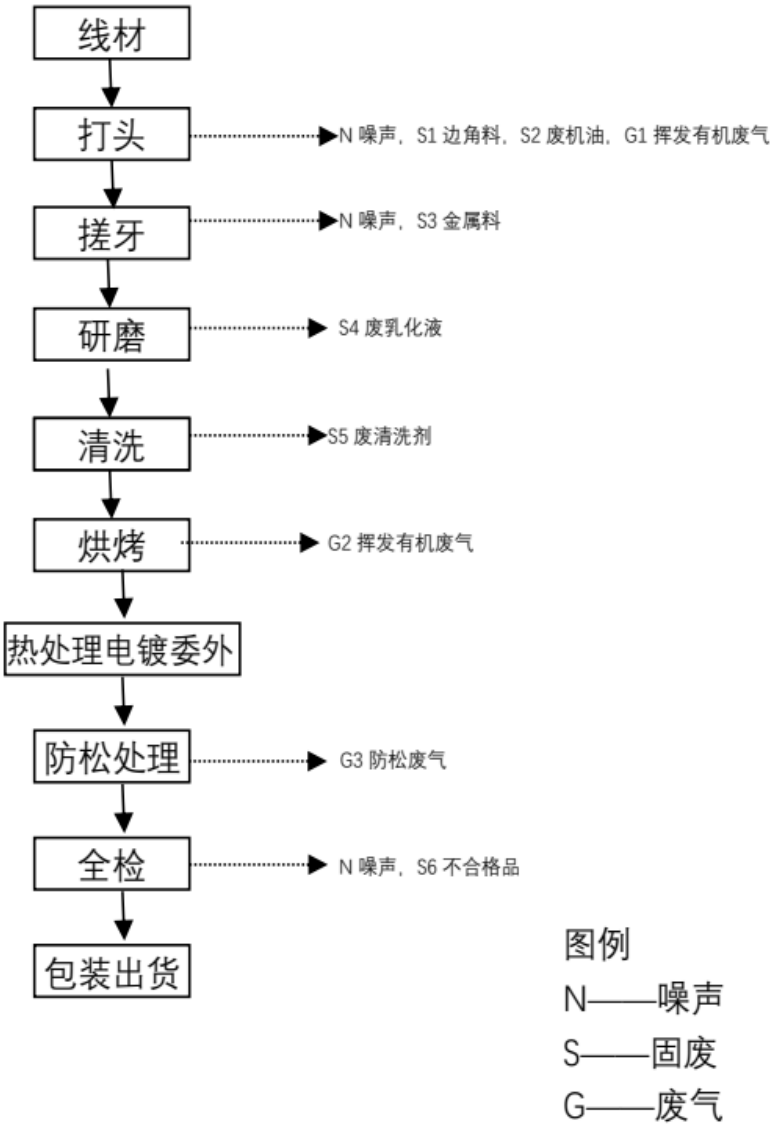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简介

1) **线材来料检验：**根据图纸要求确认规格；

2) **打头：**使用冷镦机，进行螺丝头部成型，其工作原理为线材调直、进线、剪断、送料进主模、一冲初锻、二冲成型、胚料退出。该过程有 N 噪声、S1 边角料、S2 废机油、G1 挥发有机废气产生；

3) **搓牙：**使用搓牙机，对胚料进行螺丝牙成型，其工作原理用两块斜齿板状模具进行运动挤压胚料，使其表面形成螺纹。该过程有 N 噪声、S3 金属屑产生；

4) **研磨：**使用研磨机，对螺丝表面进行研磨。该过程有 S4 废乳化液

产生；

5) **清洗：**研磨后的螺丝，进行表面清洗。该过程有 S5 废清洗剂产生；

6) **烘烤：**使用烘烤机对产品进行烤干，该过程有 G2 废气产生；

7) **热处理电镀（委外）：**螺丝烤干后，委外其他公司进行热处理电镀工序；

8) **防松处理：**螺丝防松处理，其原理螺丝通过皮带传输到指定位置，用胶水或尼龙粉涂覆在螺牙上，之后经过热风烘烤 6-15S 后自然冷却。该过程有 G3 废气产生；

9) **全检：**通过光学挑选机，对螺丝进行检验挑选，该过程有 N 噪声、S6 不合格螺丝产生；

10) **包装出货：**螺丝用 PE 袋分包，之后纸箱打包出货给客户。

3、产污环节汇总

项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汇总见下表。

表 2-7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型	编号	污染工序	污染物	备注
废气	G1	打头	非甲烷总烃	
	G2	烘烤	非甲烷总烃	
	G3	防松处理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废水	/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固废	S1	打头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S2	打头	废机油	危险固废
	S3	搓牙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
	S4	研磨	废乳化液	危险固废
	S5	清洗	废清洗剂	危险固废
	S6	全检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	维保	废液压油	危险固废
	-	原料储存	包装桶	危险固废
	-	擦拭	含油抹布及手套	危险固废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噪音	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在运转时产生噪声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现有项目概况**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原名：索力迪紧固系统（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原拟于太仓市双凤镇新湖建湖路 9 号建设的“索力迪紧固系统（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10.9 级）项目”（备案证号：太发改备【2018】624 号，已作废），由于场地租赁原因，未进行建设，后重新选址，租用塞纳（苏州）安防用品有限公司（授权上海南芝置业有限公司办理租赁）位于太仓市双凤镇黄桥村二十八组（双凤镇凤冈路北侧）2#厂房 1、2 层闲置厂房 4477.5m^2（占地面积 2745 m^2），拟建设本项目。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未进行过生产活动，成立至今主要从事紧固件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为促进经济发展需求，满足市场对紧固件的消费需求，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原名：索力迪紧固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变更登记通知书见附件四）拟投资 1000 万元，租用塞纳（苏州）安防用品有限公司（授权上海南芝置业有限公司办理租赁）位于太仓市双凤镇黄桥村二十八组（双凤镇凤冈路北侧）2#厂房 1、2 层闲置厂房 4477.5m^2 （占地面积 2745 m^2），新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紧固件 790 吨的生产能力，预计 2020 年 12 月投产。 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行审环诺【2020】30076 号），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完成自主验收并投产。 **二、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现有工程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如下： 1、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乳化液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G1），以非甲烷总烃计。因乳化液使用时间较为分散，收集起来较困难，而且使用量较少，产生挥发量较少，不会改变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和功能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故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2、废水 现有项目已经实现雨污分流和清污分流。现有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接管

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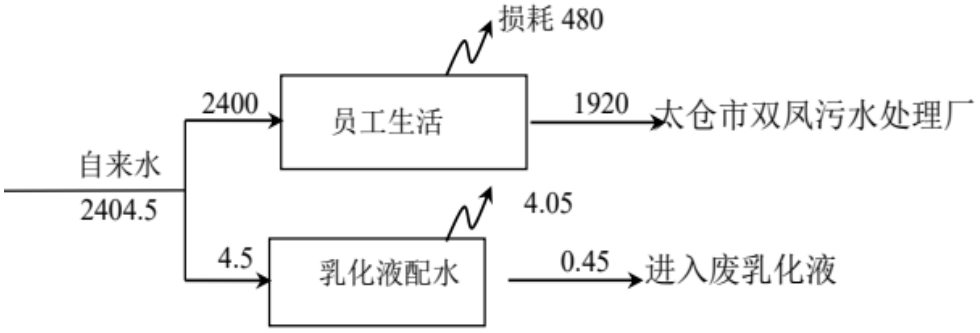

图 2　现有项目全厂用水平衡图

3、噪声

现有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搓丝机、打头机、线切割机、车床、空压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消声采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加强区绿化等措施降噪。根据现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现有项目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金属屑、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包装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其中边角料、金属屑、不合格品为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和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委托环卫所清运；废乳化液、包装桶为危险固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处理后，能够使各类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三 、与原环评三废产生内容不符情况汇总

现有项目废气、废水、固废等的产生与原环评三废产生内容相符，无异常变更情况。

四、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表 2-8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污染物类型	污染因子	排放量（t/a）	备注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05	无组织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920	
	COD	0.768	
	SS	0.384	

	氨氮	0.048	
	总氮	0.0672	
	总磷	0.0077	
固废	边角料	8	外售
	金属屑	0.8	外售
	不合格品	0.8	外售
	废乳化液	0.5	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处理
	包装桶	0.05	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处理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0.5	环卫清运
	生活垃圾	12	环卫清运

五 、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根据现场查勘情况，并对照环评文件、批复及验收材料，现有项目环境管理较规范，按照规定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验收制度，基本贯彻了“三同时”制度。扩建项目无以新带老项目。现有项目运行至今无重大环境污染问题、环境风险事故、环境投诉纠纷、周边居民投诉发生。无相关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现状

（1）常见污染物

根据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结论，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66 天，优良天数为 312 天，优良率为 85.2，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26μg/m ^{3}。引用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信息平台公布的太仓空气质量数据，建设项目所在地空气中主要污染物 NO_2、SO_2、PM_{10}、$PM_{2.5}$、CO 五项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但 O_3 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详见下表所示：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标准值（μg/m^3）	现状浓度（μg/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8.89	14.82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150	16	10.67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31.39	78.48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80	71.7	89.63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42.60	60.86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150	90.75	60.50	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26	74.29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75	63.5	84.67	达标
CO	95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平均值	4000	1100	27.5	达标
O_3	90 百分位数日平均	160	167.5	104.69	不达标

（2）特征污染物

本项目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江苏华谱联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太仓浦源医药原料有限公司所在地的大气监测结果（监测报告编号： HPUT[2021]W-第 2161 号）的实测数据，监测时间

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3 日，连续 3 天，监测点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2100m，符合“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现场踏勘以及区域调查，项目评价区域内未增加大型污染企业，因此数据可以引用。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具体见下表。

表 3-2 其他污染物现状监测数据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监测浓度范围（mg/m³）	超标率（%）	评价标准（mg/m³）	达标情况
太仓浦源医药原料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0.93-1.10	0	2.0	达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 6 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 III 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 III 比例为 100%，说明太仓市水体环境质量优良。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0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20 太仓市共有区域环境噪声点位 112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5.9 分贝，等级划分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 41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3.8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功能区噪声点位共 8 个，1-4 类功能区昼、夜间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标准。

建设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四周厂界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8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的要求，符合太仓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 结合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和途径，地面均已硬化，危废仓库已做防渗漏措施，正常生产情况下无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7、区域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区域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近年来，太仓市 $PM_{2.5}$ 浓度明显下降，优良天数比例也有较大提升，但臭氧污染日趋明显，特别是夏季高温天气时，臭氧对优良天数比例的影响较大。 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太仓市进一步聚焦项目攻坚，落实精细管理，明确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举措，着重治理臭氧污染，采取的措施有：开展 VOCs 强化管控，对辖区 VOCs 排放量大、治理效率差、臭氧 贡献高的重点企业常态化实行强制减排，重点行业 VOCs 减排比例不低于 30%；10～35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全部“清零”；加快推进加油站油气回收深度治理，组织港口内运输车辆和港作机械深度治理；重点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锅炉使用企业废气排放执法检查；重点开展高排放超标车辆执法查处；重点开展 8～9 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错峰生产措施落实情况执法检查等。 臭氧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将持续一段时间，太仓市将做到提前预判、积极应对、精准管控，尤其是运用专家技术团队排查诊治成果，采取针对性措施，力争突破臭氧污染“瓶颈”。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本项目周边情况，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在现有租赁厂房内进行扩建，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厂界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目标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距离(m)	规模(户/人)	环境功能
		X	Y						
大气环境	居民点 1	/	/	居民	人群	S	150	1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区
	居民点 2	/	/	居民	人群	SE	162	20 人	
	居民点 3	/	/	居民	人群	SW	246	15 人	
	黄桥村村委会	/	/	人员	人群	SE	330	10 人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详见下表。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mg/m³）	
非甲烷总烃	厂房外监控点 1H 平均值	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20	
	单位边界任何 1H 平均值	4	
颗粒物	单位边界任何 1H 平均值	0.5	

2、污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杨林塘。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相应标准。全厂所排生活污水执行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见下表。

表 3-5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标准来源
污水厂接管标准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 （GB8978-1996）
	SS	400	
	pH	6-9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总磷	8	
	总氮	70	
污水厂尾水排放标准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
	氨氮	4（6）	
	总磷	0.5	
	总氮	12（15）	
	SS	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6-9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边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准，具体见下表。

表 3-6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dB(A)

边界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厂界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其它标准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相关规定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固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标准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

<table>
<tr><td></td><td>监测和关闭等要求进行合理的贮存。</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1、污染物排放总量

建设项目建成后，各种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3-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table>
<tr><th>类别</th><th colspan="2">污染物名称</th><th>产生量（t/a）</th><th>削减量(t/a)</th><th>排放总量（t/a）</th><th>备注</th></tr>
<tr><td rowspan="2">废气</td><td rowspan="2">无组织</td><td>非甲烷总烃</td><td>0.0562</td><td>0</td><td>0.0562</td><td></td></tr>
<tr><td>颗粒物</td><td>0.04</td><td>0</td><td>0.04</td><td></td></tr>
<tr><td rowspan="6">废水</td><td colspan="2">生活污水量</td><td>2400</td><td>0</td><td>2400</td><td>污水厂</td></tr>
<tr><td colspan="2">COD</td><td>0.9600</td><td>0</td><td>0.9600</td><td></td></tr>
<tr><td colspan="2">SS</td><td>0.4800</td><td>0</td><td>0.48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氨氮</td><td>0.0060</td><td>0</td><td>0.006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氮</td><td>0.0840</td><td>0</td><td>0.084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磷</td><td>0.0096</td><td>0</td><td>0.0096</td><td></td></tr>
<tr><td rowspan="8">固废</td><td colspan="2">废边角料</td><td>16</td><td>16</td><td>0</td><td></td></tr>
<tr><td colspan="2">废机油</td><td>0.2</td><td>0.2</td><td>0</td><td>危废</td></tr>
<tr><td colspan="2">废金属屑</td><td>1.6</td><td>1.6</td><td>0</td><td></td></tr>
<tr><td colspan="2">废乳化液</td><td>1</td><td>1</td><td>0</td><td>危废</td></tr>
<tr><td colspan="2">废清洗剂</td><td>0.1</td><td>0.1</td><td></td><td>危废</td></tr>
<tr><td colspan="2">不合格品</td><td>1.6</td><td>1.6</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废液压油</td><td>2</td><td>2</td><td></td><td>危废</td></tr>
<tr><td colspan="2">包装桶</td><td>0.2</td><td>0.2</td><td>0</td><td>危废</td></tr>
</table>

</td></tr>
</table>

含油抹布及手套	1	1	0	危废
生活垃圾	30	30	0	

2、总量控制

本项目完成后污染物接管总量指标如下：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0.04t/a、非甲烷总烃 0.0562t/a，大气污染物总量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经过污水管网送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详见上表，水污染物总量纳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区及厂房进行扩建，工期，施工期主要为设备进厂和设备的安装调试，施工期较短，工程量不大，施工期对环境影响较小。本环评不再细化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建设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打头、烘烤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G1、G2，防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G3。

1）打头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G1）

建设项目打头过程中因乳化液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推荐公式，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 5.64kg/t-原料，年用量为 1t，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564t/a，产生时间以 2400h/a 计。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2kg/h 时，应配备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企业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为 0.00235kg/h，远低于导则中的 2kg/h，故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车间无组织排放。

2）烘烤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G2）

建设项目烘烤过程中因清洗剂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推荐公式，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 1000kg/t-原料，年用量为 0.05t，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5t/a，产生时间以 2400h/a 计。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2kg/h 时，应配备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企业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为 0.0208kg/h，低于导则中的 2kg/h，故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车间无组织排放。

3）防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G3）

建设项目防松处理过程中采用尼龙粉，利用涂覆设备将尼龙粉喷涂在受热工件

表面，尼龙粉受热熔化成胶状附着于工件表面，温度达到 260-320℃，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和尼龙粉尘混合废气 G3；根据公司生产经验，尼龙粉的附着率约为 60%，未附着的采用吸粉机收集，拦截率 100%，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收集效率约为 90％），未捕集的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尼龙粉全年消耗 1 吨，未捕集粉尘有 0.04t/a。尼龙粉加热温度为 320℃，根据《浙江省重点行业 VOCs 污染排放源计算方法》（1.1 版），尼龙粉涂胶过程中有机废气产生量 0.539kg/t-原料，有机废气挥发量为 0.000539t/a，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时间以 2400h/a 计。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2kg/h 时，应配备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企业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为 0.000225kg/h，远低于导则中的 2kg/h，故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车间无组织排放。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废气无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面源面积（m^2）	面源高度（m）
厂房	打头废气（G1）	非甲烷总烃	0.00564	0.00564	0.00235	2745	10
	烘烤废气（G2）	非甲烷总烃	0.05	0.05	0.0208		
	防松处理废气（G3）	非甲烷总烃	0.000539	0.000539	0.000225		
		颗粒物	0.04	0.04	0.0167		

表 4-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监控点	浓度限值 mg/m^3	
1	生产车间	防松处理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3 排放标准	单位边界	0.5	0.04
2		打头、烘烤、防松处理	非甲烷总烃	/		单位边界	4	0.0562
						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	
						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2）达标分析

项目废气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 4-3 达标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最大落地浓度 mg/m³	浓度限值 mg/m³	达标情况
无组织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0.0177	6	达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0.0177	4	达标
		颗粒物	0.0126	0.5	达标

注：最大落地浓度为《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进行预测的结果。

由上表可知，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3）非正常工况

表 4-4 非正常工况分析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非正常工况排放速率 kg/h	非正常工况排放浓度 mg/m³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厂界	颗粒物	0.04	0.0167	0.315	1	0-1 次	立即停止生产，排查异常 排放原因，进行设备检修，待不利影响消除后恢复生产。
	非甲烷总烃	0.0562	0.0234	0.416	1	0-1 次	立即停止生产，排查异常 排放原因，进行设备检修，待不利影响消除后恢复生产。

（4）监测要求

表 4-5 废气监测要求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气	厂界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7）大气环境影响

本次对大气环境影响的定性分析基于以下方面：

①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中的污染物以及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有毒有害污染物。

②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满足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产生环节

1）用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试验用水 0.24t/a，其余全部为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共计 100 人，根据《江苏省林牧渔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9 年修订），本项目人均用水以每人每天 100L 计算，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用水量为 3000t/a，生活污水以用水量的 80%计，则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0t/a。

2）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2400t/a，经过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扩建项目使用期用排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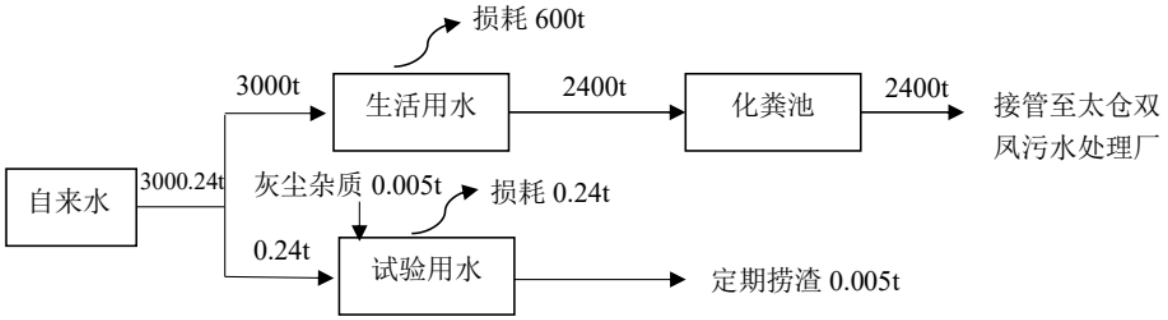

图 3 扩建项目排水平衡图（t/a）

扩建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河道，扩建项目生活污水共 2400t/a，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道接管进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N、TP。

（2）治理设施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杨林塘。

表 4-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物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物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物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SS NH3-N TN TP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	TW001	化粪池	/	DW001	是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静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3）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7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接管量(t/a)	
生活污水	2400	COD	400	0.9600	化粪池	400	0.9600	接管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
		SS	200	0.4800		200	0.4800	
		氨氮	25	0.0060		25	0.0060	
		总氮	35	0.0840		35	0.0840	
		总磷	4	0.0096		4	0.0096	

表 4-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400	0.0032	0.9600
		SS	200	0.0016	0.4800
		氨氮	25	0.00020	0.0060
		总氮	35	0.00028	0.0840
		总磷	4	0.000032	0.0096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9600
		SS			0.4800
		氨氮			0.0060
		总氮			0.0840
		总磷			0.0096

（4）废水排放方式

表 4-9 项目废水排放方式表

废水类别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经度	纬度

生活污水	间接排放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	/

（5）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区域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与处理后，经规范化排污口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杨林塘。

1）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 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2）水量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水水质均较简单，且污水的生化性能较好，污水接入量 8t/d，占双凤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水量的 0.04%，因此建设项目污水对双凤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影响较小，污水集中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双凤污水处理厂位于双凤镇凤桦路，采用 A2/O 工艺。污水通过进水泵房提升后，进入厌氧区、缺氧区、氧化沟主体，经过活性污泥处理，污水再进入二沉池、滤池、紫外消毒设施，尾水达标后最终排入附近小河。剩余污泥通过污泥工段进行污泥脱水处理，再将污泥外运做终极处理。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至新开河进入杨林塘汇入长江。根据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公司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表 2、表 3 标准，即 CODCr≤50mg/L（根据区域总量控制要求确定）、BOD5≤10mg/L、SS≤10mg/L、NH3－N≤5mg/L、TP≤0.5mg/L、TN≤15mg/L。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较小，且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接管要求。其排放尾水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2002)一级 A 标准排至杨林塘。

建设项目排放口设置需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控[97]122 号）有关排水体制的规定设置。

综上所述，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可完全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生活污水经太仓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尾水排入杨林塘，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6）监测要求

4-10 废水监测要求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SS、 NH_3-N、TP、TN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污染源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涂胶机、研磨机、搓丝机等等，单台噪声级 75-85dB（A）之间。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台等效声级（dB（A））	治理措施	隔声、降噪效果（dB（A））
1	涂胶机	41	75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25
2	研磨机	3	80		25
3	搓丝机	90	80		25
4	打头机	150	85		25
5	线切割机	1	80		25
6	车床	2	85		25
7	空压机	2	80		25

（2）降噪措施

建设单位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降噪效果达 25dB（A）以上。建设项目主要降噪措施情况如下：

1）控制设备噪声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尽量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生产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2）设备隔声

对设备设置隔声罩、加装缓冲垫等，可以降噪约15dB(A)左右；

3）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安置在室内，有效利用了建筑隔声，并采取隔声、吸声材料制作门窗、墙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采取隔声措施，降噪量约 10dB(A)左右。

4）强化生产管理

确保各类防治措施有效运行，各设备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5）合理布局

在厂区总图布置中尽可能将噪声较集中的厂房布置在厂区中央，其它噪声源亦

尽可能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建设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降噪量达 25dB(A)以上。

（3）达标分析

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如下：

（1）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L_A（r）——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_A（r_0）——r_0 处 A 声级，dB(A)；

A — 倍频带衰减，dB（A）；

（2)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lg(\frac{1}{T}\sum_i t_i 10^{0.1L_{Ai}})$$

式中：

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i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声源在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故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lg(r / r_0)$$

式中：A_{div}——几何发散衰减；

r_0——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r——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和隔声措施，预测其受到的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2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2.1	/	65	55
南厂界	45.7	/	65	55
西厂界	51.4	/	65	55
北厂界	37.6	/	65	55

扩建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东、南、西、北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分别为 42.1dB(A)、45.7dB(A)、51.4dB(A)、37.6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65dB(A)，夜间噪声值≤55dB(A)。

综上所述，扩建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防治措施可行。

（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拟定的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3 废气污染源常规监测方案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

根据《关于加强新建项目环评文件固体废物内容编制的通知》苏环办[2013]283号，对扩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分析：

建设项目主要固废为废边角料、废机油、废金属屑、废乳化液、废清洗剂、不合格品、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等。

①废边角料：打头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包括试验用水定期捞渣），根据企业生产经验，产生量按原料使用量的 1%计，则废边角料产生量为 16t/a，该废物属于一

般工业固体废物。

②废机油：打头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为0.2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900-249-08）。

③废金属屑：本项目搓丝过程中会产生废金属屑。根据企业生产经验，产生量按原料使用量的 1‰计，则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1.6t/a，该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④废乳化液：本项目线切割裁断过程中会产生废乳化液，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乳化液的产生量约为 1t/a，属于危险废物 HW49(900-006-09)。

⑤废清洗剂：本项目清洗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清洗剂，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清洗剂产生量约 0.1t/a。属于危险废物 HW06(900-402-06)。

⑥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产生量以原料使用量 1‰计，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的量为 1.6t/a，该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⑦废液压油：建设项目各类设备定期维护会产生一定的废液压油，根据各类设备数量预估，液压油使用量 2t/a，使用过程中有部分损耗，废液压油产生量约1.8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900-218-08)。

⑧废包装桶：本项目使用的乳化液、清洗剂、胶黏剂、液压油等会产生废包装桶，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 HW49(900-041-49)。

⑨含油抹布及手套：车床、搓丝机、打头机、线切割机等加工过程中，工人需要佩戴手套，清理过程中使用抹布，年产生含油抹布及手套 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附录 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由环卫清运。

⑩生活垃圾：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00 人，生活垃圾按照 1.0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 30t/a，属于一般固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物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对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依据产生来源、利用和处置过程鉴别属于固体废物并且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等进行属性判定。扩建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14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吨/年）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打头	固态	线材等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鉴别	-	06	-	16
2	废机油	危险固废	打头	固态	机油		T，I	HW08	900-249-08	0.2
3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	搓牙	固态	线材		-	06	-	1.6
4	废乳化液	危险固废	研磨	固态	乳化液		T	HW09	900-006-09	1
5	废清洗剂	危险固废	清洗	液态	清洗剂		T，I，R	HW06	900-402-06	0.1
6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全检	固态	螺丝		T	HW49	900-039-49	1.6
7	废液压油	危险固废	维保	液态	油品		T，I	HW08	900-218-08	2
8	包装桶	危险固废	原料储存	固态	包装桶		T/In	HW49	900-041-49	0.2
9	含油抹布及手套	危险固废	擦拭	固态	/		T/In	HW49	900-041-49	1
10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99	-	30

表 4-15 扩建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边角料	打头	一般固废	06	16	收集后外卖	物资回收单位
2	废机油	打头	危险废物	HW08	0.2	委托处理	资质单位
3	废金属屑	搓牙	一般固废	06	1.6	收集后外卖	物资回收单位
4	废乳化液	研磨	危险废物	HW09	1	委托处理	资质单位
5	废清洗剂	清洗	危险废物	HW06	0.1	委托处理	资质单位
6	不合格品	全检	一般固废	06	1.6	收集后外卖	物资回收单位
7	废液压油	维保	危险废物	HW08	2	委托处理	资质单位
8	包装桶	原料储存	危险废物	HW49	0.2	委托处理	资质单位

9	含油抹布及手套	擦拭	危险废物	HW49	1	环卫清运	环卫所
10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一般固废	99	30	环卫清运	环卫所

（2）固废暂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存放在垃圾桶中，不与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混放，固废相互间不影响。生活垃圾平时及时收集，合理分类，垃圾桶盖子紧闭，安排专人清理垃圾桶附近散落的垃圾，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利用一般固废暂存间（10m^2）进行贮存，禁止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固废暂存间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废收集转运过程中，需注意固废散落并做到及时清扫，避免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堆场需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要求，规范张贴环保标志。

3）危险固废

本项目建设一个 10m^2 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场所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建设项目危废拟分类存放、贮存，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除分类存放，还应设置隔离间隔断。

建设项目设置 10m^2 的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废液压油和废包装桶，10 ㎡危废仓库完全能够满足暂存需求。因此，拟建一座 10m^2 的危险废物堆场可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收集的危险废物及时贮存至危废间，同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设置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及处理情况，贮存场所拟在出入口设置在线视频监控。

本项目废液压油置于密闭桶内，贮存时间短，且均采用密闭储存，贮存过程中不会挥发出废气，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3）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在运输过程中，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对危险废物的包装、运输的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有效防止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污染环境。项目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4）委托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和废液压油 HW08、废乳化液 HW09、废清洗剂 HW06、废包装桶 HW49，应与有相关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合同，委托处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一览表。

表 4-16 周边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
太仓中蓝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石化区滨江南路 18 号	王军祥	0512-53713106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农药废物（HW04），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 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 料废物（HW16），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	19800 吨/年

（5）污染防治措施及其经济、技术分析

a、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①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应按照相关要求分类收集贮存，暂存场所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规定要求。

Ⅰ、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Ⅱ、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Ⅲ、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②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 10m^2 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能力满足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厂区内危废仓库仅供危废暂存，产废后及时委托处置，厂内暂存时间不超过 6 个月。

表 4-1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生产车间西北侧	10m^2	桶装，密封	5t	6 个月
2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桶装，密封		6 个月
3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桶装，密封		6 个月
4		废清洗剂	HW06	900-402-06			桶装，密封		6 个月
5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堆放，密封		6 个月

表 4-18 危废贮存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类别	具体建设要求	本项目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1、基础必须防渗，并且满足防渗要求；	企业危废仓库地面拟采用基础防渗，暂存场所地面铺设等效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cm/s，设集液托盘，正常情况下不会泄漏至室外污染土壤和地下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底部加设土工膜，防渗等级满足防渗要求。
	2、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建设项目废液压油采用桶装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用以收集泄漏液体；因此企业危废仓库无需设置气体净化装置。
	3、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观察窗口；通讯设施；消防设施	危废仓库内拟配备通讯设备、防爆灯、禁火标志、灭火器（如黄沙）等
	4、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危废仓库拟设置在带防雷装置的车间内，仓库密闭，地面防渗处理，四周设围堰，设置钢筋混凝土导流渠，并采用底部加设土工膜进行防渗，具备防风、防雨、防晒功能
	5、在危险废物仓库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建设单位拟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6、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	建设单位拟在厂区门口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危废仓库外墙及各类危废贮存处墙面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危废贮存过程	1、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建设项目危废拟分类存放、贮存，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除分类存放，还应设置隔离间隔断
	2、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材质均与危险废物相容，完好无损，满足要求。
	3、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建设项目每种危险废物均独立包装，不涉及混合问题。
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要求	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建设项目危废暂存间拟设立危险废物进出入台账登记管理制度，记录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电子联单制度，实行对危险废物从源头到终端处理的全过程监管，确保危险废物 100%得到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留三年。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下表。

表 4-19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	/	桔黄色	黑色	

（6）环境日常管理

针对本项目正常运行阶段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提出要求：

a、履行申报登记制度；

b、建立台账管理制度，企业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

c、委托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

d、定期对暂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及早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e、直接从事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当接受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方可从事该项工作；

f、固废贮存(处置)场所规范化设置，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应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

g、危废应根据其化学特性选择合适的容器和存放地点，通过密闭容器存放，不可混合贮存，容器标签必须标明废物种类、贮存时间，定期处理；

h、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关键位置设置在线视频监控，企业应指定专人专职维护视频监控设施运行，定期巡视并做好相应的监控运行、维修、使用记录，保持摄像头表面整洁干净、监控拍摄位置正确、监控设施完好无损，确保视频传输图像清晰、监控设备正常稳定运行。

综上所述，扩建项目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可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方案可行。

5、地下水、土壤风险

项目主体工程厂房内地面均已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管理，定期对危废暂存间等重点区域开展防腐防渗防漏检查，必要时通过涂防腐防渗涂层（环氧地坪等），增设防漏托盘、围堰等措施，进一步加强防腐防渗防 漏能力。

6、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

7、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环境风险单元主要为危废仓库、仓库等，风险物质为乳化液、胶水、煤油、液压油、清洗剂等原辅料以及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

（2）Q 值计算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frac{q_1}{Q_1}+\frac{q_2}{Q_2}+\cdots\frac{q_n}{Q_n}$$

式中，q_1、q_2…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企业突发环境事 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见下表。

表 4-20 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 （单位：t）

名称	储存量（t）	临界量（t）	q/Q
乳化液	0.5	2500	0.0002
胶水	0.02	2500	0.000008
煤油	0.02	2500	0.000008
液压油	1	2500	0.0004
清洗剂	0.02	2500	0.000008
废包装桶	0.2	2500	0.00008
废机油	0.2	2500	0.00008
废乳化液	1	2500	0.0004
废清洗剂	0.1	2500	0.00004
废液压油	2	2500	0.0008
合计			0.0020

由上表计算可知，本项目 Q 值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I，开展简单分析。

（3）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本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4-21 本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

名称	保护对象	相对厂址位置	相对厂界距离	保护内容

居民点 1	居民	S	150m	10 人
居民点 2	居民	SE	162m	20 人
居民点 3	居民	SW	246m	15 人
黄桥村村委会	人员	SE	330m	10 人

（4）环境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建成后环境风险主要为：

① 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

企业在生产过程中，若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导致颗粒物未经回收处理装置处理后直接排放到大气环境中，将对周边大气环境 产生影响，短时间内造成周边环境空气中颗粒物浓度增大。企业应在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后立即处理，避免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②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发生泄漏事故

本项目使用的乳化液、胶水、煤油、液压油、清洗剂等原辅料，以及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存在一定环境风险，若发生泄漏，企业管理人员未及时发现并进行处理，导致泄露的物质进入雨水管网，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中或泄漏后渗滤液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将对附近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等环境产生影响。

③ 火灾事故

若本项目使用的煤油、清洗剂、液压油、乳化液等易燃、可燃物料发生泄漏，遇明火发生火灾事故；以及其他生产车间发生火灾事故，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包括火灾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等，燃烧废气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次生污染物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土壤、大气等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废气处理装置污染事故防范措施

企业应加强对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工作，定期由专人负责检查废气收集设施是否出现堵塞或故障。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泄漏事故后，应立即停止生产，待废气处理装置修理好后再运行。在正常条件下，事故排放的污染物会对厂区周围的大气环境产生影响，需引起足够重视。因此，企业必须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设备仪器和风险防范设施的维护检修，降低废气处理装置污染事故的发生的概率，杜绝事故排

放的发生。

②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使用的煤油、清洗剂、液压油、乳化液等原辅料储存在仓库内，不得露天堆放，仓库地面进行硬化，满足防腐、防渗要求，液态原料放置于防泄漏托盘上。企业严格限制仓库中各类危险品的储存量， 应尽量缩短物料储存周期，减少重大风险事故的隐患。 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仓库储存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设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存放废液的地方，需设耐腐蚀硬化地面和防泄漏托盘。如果是危废仓库中的危废发生泄漏，立即检查泄漏事故所在原料包装桶；如果是运输、装卸过程中（室外）发生泄漏，则应立即检查厂区雨水及污水接管口切断装置，确保其处于切断状态，从而防止泄漏的物料流入雨水、污水管网，事故废水应进行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当风险物料发生泄漏则可使用砂土等惰性材料吸附、吸收泄漏液体。用于吸附和吸收泄漏液体的惰性材料属于危险危废，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④ 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本项目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 使用液化气时，生产区域内，严禁明火和可能产生明火、火花的作业（固定动火区必须距离生产区 30m 以上），禁止吸烟。工作场所应全面通风，使用防爆型通风系统。项目喷房选用不燃和阻燃材料，设温度自动控制系统，带超高温报警装置，以确保生产的安全性。安装超压报警装置，在送风或排风不畅的情况下报警、停机，避免通风不畅引起可燃气体浓度过高。易燃、可燃性物料存放区域应远离明火，远离火焰处理作业区。

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设立规章制度，生产、仓储区域严禁吸烟与动火作业，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配备种类与数量齐全的消防设备以防范火灾、爆炸等危险事故的发生。

（6）应急要求

风险事故的应急计划包括应急状态分类、应急计划区和事故等级水平、应急防护、应急医学处理等。因此，风险事故应急计划应当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以及产生的风险物质、危险源的概况；应急计划实施区域；应急和事故灾害控制的组织、责任、授权人；应急状态分类以及应急状态响应程序；应急设备、设施、材料和人员调动系统和程序；应急通知和与授权人、有关人员、相关方面的通讯系统和程序；应急环境监测和事故环境影响评价；应急预防措施，清除泄漏物的措施、方法和使用器材；应急人员接触计量控制、人员撤退、医疗救助与公众健康保证的系统和程序；应急状态终止与事故影响的恢复措施；应急人员培训、演练和试验应急系统的程序；应急事故的公众教育以及事故信息公布程序；调动第三方资源进行应急支持的安排和程序；事故的记录和报告程序。

（7）结论

针对项目可能的风险分析，建设单位应健全作业场所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员工经培训上岗，严格按照工艺要求操作，熟练掌握操作技能，提高对消防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建立健全防火责任制度，加强安全教育；项目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并培训员工正确使用。 本项目环境风险较小，在建设方有效落实上述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将环境风险控 制在最低程度后，本项目的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表 4-2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			
建设地点	江苏省双凤镇凤岗路 2-3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21 度 2 分 57.436 秒	纬度	31 度 30 分 48.348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乳化液、胶水、煤油、液压油、清洗剂（仓库）；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危废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险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①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企业在生产过程中，若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将对周边大气环境 产生影响。企业应在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后立即处理，避免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②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发生泄漏事故：本项目使用的乳化液、胶水、煤油、液压油、清洗剂等原料以及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存在一定环境风险，若发生泄漏，企业管理人员未及时发现并进行处理，导致泄露的物质进入雨水管网，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中或泄漏后渗滤液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将对附近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等环境产生影响。 ③火灾事故：生产车间发生火灾事故，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包括火灾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等，燃烧废气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 次生污染物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土壤、大气等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严格限制原料区中各类危险品的储存量，应尽量缩短物料储存周期， 减少重大风险事故的隐患。加强对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工作，定期由专人负责检查维护。 设置专门的危废仓库，需设耐腐蚀硬化地面和防泄漏托盘。 设立规章制度，生产、仓储区域严禁吸烟与动火作业；配备种类与 数量齐全的消			

	防设备以防范火灾、爆炸等危险事故的发生；对员工进行 安全教育，培训其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制定风险事故的应急方案并落实到人，一旦发生事故，就能迅速采 取防范措施进行控制，把事故所造成的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只需要进行简单分析。企业应加强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废气装置发生故障、车间发生火灾事故以及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因此，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8、电磁辐射

项目不涉及运营期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测检查清单

内容 类型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3 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SS NH_3-N TP TN	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未规定的其他水污染物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声环境	涂胶机、研磨机等等设备运转噪音	噪声	减振、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项目不涉及运营期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包括含油抹布及手套）环卫清运；废边角料、废金属屑、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外卖；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清洗剂等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管理，定期对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危废仓库等重点区域开展防腐、防渗、防漏检查，必要时通过涂防腐防渗涂层（环氧地坪等），增设防漏托盘、围堰等措施，进一步加强防腐、防渗、防漏能力。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污染。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规定要求，做好危险化学品储存、运输、使用全过程管理。确保盛装危险化学品的容器不倾倒、无破损，防止液体泄漏； 2、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等规定，配防火和消防设施； 3、安排专员负责废气处理装置运行和维护工作，做好台账记录，及时更换活性炭，使其在良好状态下运行，杜绝事故异常排放； 4、危废仓库定期检查防漏托盘等设施是否完好，存放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是否倾倒或者破损，防止危险废物泄漏。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配备专业的环境管理人员，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包括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工作以及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 2、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台帐，了解处理设施的动态信息，确保各项设施稳定运行； 3、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4、按照本次评价提出的监测方案执行环境监测计划； 5、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规定要求，向生态环境部门申领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6、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要求，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环评报告、项目建设基本信息、环保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竣工验收报告等内容。公开方式可通过建设单位网站、环境信息公开平台或者当地网络、报刊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环境信息。			

六、结论

结论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紧固件项目（8.8 级及以上）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规划、条例等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有关要求，无明显制约因素。项目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排放总量可以在区域内得到平衡。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本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出发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备案证、登记信息单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不动产证

附件四 土地租赁合同

附件五 环评咨询协议书

附件六 承诺书

附件七 危废承诺书（或危废合同）

附件八 报批申请书

附件九 公示说明、公示截图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建设项目车间平面图

附图五 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附图六 本项目车间及周边现状工程师踏勘照片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无组织）	/	/	/	0.04	/	0.04	+0.04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0005			0.0557	/	0.0562	+0.0557
废水	废水量	1920	/	/	480	/	2400	+480
	COD	0.768	/	/	0.192	/	0.96	+0.192
	SS	0.384	/	/	0.096	/	0.48	+0.096
	氨氮	0.048	/	/	0.012	/	0.060	+0.012
	总氮	0.0672	/	/	0.0168	/	0.084	+0.0168
	总磷	0.0077	/	/	0.0019	/	0.0096	+0.001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2	/	/	18	/	30	+18
	废边角料	8	/	/	8	/	16	+8
	废金属屑	0.8	/	/	0.8	/	1.6	+0.8
	不合格品	0.8	/	/	0.8	/	1.6	+0.8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	/	/	2	/	2	+2
	废机油	/	/	/	0.2	/	0.2	+0.2
	废清洗剂	/	/	/	0.1	/	0.1	+0.1
	废乳化液	0.5	/	/	0.5	/	1	+0.5
	废包装桶	0.05	/	/	0.15	/	0.2	+0.15
	含油抹布及手套	0.5	/	/	0.5	/	1	+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